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臺灣區水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辦事處 函

http://www.waterpipe-net.org.tw E-MAIL:wthyoung@ms48.hinet.net

受文者: 本處全體會員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 107年 12月 14日

發文字號: 臺區水工會北市辦字第 1070034 號

速別: 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 本會 108 年度會員證自 107 年 12 月 21 日起開始換發,換領時請攜帶常年會費、公司及負責人印章至本處辦理,請查照。

說明: 一、108年度常年會費,不分等級全年應繳納新台幣6,000元。 換領時請憑公司及負責人印章領取108年度會員紀念品: 「統一超商禮券600元」乙份。

會員紀念品發放期限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截止,逾期不再發放。

- ※依區公會函示中華民國稅法規定,全年累計發放禮品金額若達新台幣 1.000元以上,將依規定開立扣繳憑單予公司。
- 二、換領會員證時,請以現金或當日支票繳納(抬頭:台灣區水 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辦事處),以利作業。
- 三、會員各項登記資料及會員代表如有異動,請以公會變更申 請書向本處辦理,未以書面向公會申請變更者,均以本處 原存檔案為準。

正本: 本處全體會員

副本:

主任委員李青松

提醒您!自來水管承裝商營業許可效期為五年,承裝商應於許可期限**屆滿前90日至30日**主動向地方主管機關申請展延,並換領新證書;逾期未展延或展延審查不合格者,原許可自期限屆滿失其效力。